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15日以电话或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2年10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吴建锋、范春泉、丁玉兰出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建锋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九日